

沙縣黨史通訊



中共沙县县委
党史研究室编

3

沙县党史资料

——整风和反右派斗争专辑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中共沙县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一九九一年三月

目 录

一九九一年三月

第三辑

沙县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60	1340
大事记	县委党史研究室(1)	
沙县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20	380
概况	县委党史研究室(28)	
沙县整风和反右派斗争史料征集	10	
座谈会纪要	县委党史研究室(37)	170
沙县工商界的整风运动反右派斗争		
回忆	官长发(41)	
在逆境中奋起		
——记乐××	莎溪(51)	170
编后记	(55)	

卷 P.0
10

沙县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大事记

县委党史研究室

一九五七年

2月27日，毛泽东在第十一次最高国务（扩大）会议上发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重要讲话。

3月12日，毛泽东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发表讲话，并宣布：中共中央作出决定，准备党内在今年开始整风，主要是批评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宗派主义。

4月21日，县委召开各机关单位的党组织负责同志和机关党员领导同志会议，研究如何组织专职干部学习《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紧接着召开机关全体党员、非党干部两种不同会议（1200余人参加），传达毛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和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为加强领导，县委成立领导中心组机构，由县委书记李新文等 9 位组成。县委抽六、七天时间集中学习后，组成讲演团，分赴各区和各部门进行传达报告，受教育人数共达 1 万余人。

4月 27 日，中共中央发布《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党进行一次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

5月 2 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为什么要整风》的社论，全党整风运动即逐步展开。

5月 14 日，县委召开县委扩大会，历时 10 几天，着重学习和讨论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及有关社论，并根据中央及省、地的整风计划，结合本县具体情况，制定出本县整风计划。

5月 15 日，毛泽东写了《事情正在起变化》一文。

5月 16 日，县委传达省委扩大会议精神，安排县直机关及区、乡的学习和宣传工作，并向地委打报告，拟建立整风领导小组。各机关

单位开始半天工作，半天学习。

5月18日，根据中央及省委的指示，县委成立了整风运动领导小组，由：李新文、董年维、石海泉、杨保年、陈福科、张谦福、刘汉武、赵士经、李海珠组成。下设办公室，袁启彤任主任。

县委书记李新文在全县机关干部和农村工作组长以上干部会上作动员，要求大家认真学习毛主席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

5月中旬，在机关、工厂、企业、工商界、农村（72乡）陆续开展了全民性的社会主义大辩论，进行了全面的大放大鸣运动。

5月21日至25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各机关支部书记和科长一级的党员干部参加，计60人。学习讨论了中共中央的整风指示、省地委整风计划、《人民日报》社论及有关文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揭发矛盾，讨论问题，并初步研究了整风的计划。

5月29日，县委召开各机关全体党员大会，进行动员报告，消除思想障碍，投入整风学

习。

5月30日，县委整风领导小组办公室(整风办公室)印发《沙县当前人民内部主要矛盾的初步材料汇集》，主要的矛盾是：一、贯彻以粮食生产为主的要求和全面发展生产方针上存在着矛盾。二、产与销之间的差价的矛盾。三、群众生活要求超过生产的发展产生的矛盾。四、城镇和农村劳动收入悬殊，存在的矛盾。五、城乡之间、交通方便的地方和交通不便的地方存在矛盾。六、党在老区工作问题上存在的矛盾。七、领导干部民主作风差及滋长的特权思想，与群众要求扩大民主，同甘共苦的要求的矛盾。八、中小学生升学和参加生产，及复员军人安置的工作存在矛盾。九、领导和群众对于先进的社会制度不适应，存在的矛盾。十、其它方面的矛盾：主流和支流(中心和系统)，各系统、单位之间，地方体制和组织机构之间，工业、商业和农业之间的矛盾。

5月31日，县委制订在全县党内开展整风运动的计划。提出了整风的意义、目的、重点、方法和步骤。

县委、县直属机关和区乡党的整风基本上划为两个阶段进行，县直机关争取在9月底告一段落，农村党的基层整风待试点取得经验后，于秋收后普遍深入进一步开展，争取今冬明春之前结束。整风步骤是：

(一)学习整风文件，领会精神，提高认识，掌握整风思想武器，做好准备工作(时间大约1个月)。

(二)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查工作、查思想、查作风，把揭出的矛盾分类排队，分析研究，进行整理(时间大约2个月)。

(三)整风总结。(时间近1个月)

6月初，遵照中央、省、地委指示，组织县直机关、学校和社会的各界人士放鸣。参加放鸣有18个支部、36个单位、680余人。

6月6日，县委书记李新文从南平地委回县后，立即向县委和整风指导小组传达地委紧急会议精神。当晚召开县直机关支部书记和一些党员负责干部会议，统一认识，解除各种人的顾虑，对如何开展大放大鸣作了具体研究和部署。

6月7日，县委召开县直机关全体干部会议，进行动员。强调：这次整风主要是向县委和广大党员提意见。

同日，县委整风办公室召开有工商界、文教界、医务界和社会上的民主人士、知名人士45人参加的座谈会，积极发动他们提意见。安排各单位半日工作半日放鸣。

6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

同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这是为什么？》的社论。

6月8日至14日，在头四天中，全县已发言放鸣有540人，其中党员189人。接着召集党支部会议，反复强调放手发动大家，真正消除顾虑，向党向县委领导以及广大党员放鸣。此后，非党干部发言的增多了，各单位鸣放时间也增加了。

6月12日，县委整风办公室印发《沙县贯彻大放鸣以来的情况》，认为：“从已经放鸣的情况来看，所提的意见大多数是正确的，好的。”放鸣中，可分为三种情况：第一种，能够以

诚恳的态度讲出真心话，在巩固党的领导前提下，实事求是帮助党整风；第二种，有的意见是对的，有的是由于不明白问题的真相和问题的全面情况，所提的意见中含有个人成见；第三种，是偏激情绪较浓，不从实际出发，不明问题真相，实际上是以主观主义反主观主义，以宗派主义反宗派主义，以官僚主义反官僚主义，不是为巩固党的领导，而是向削弱党的领导方面发展。

县委整风办公室把所揭发问题归纳成如下几方面：（一）、北方干部、党员干部提拔快，本地干部、非党干部、知识分子干部提拔慢。（二）、工农出身的，历史清楚的，年轻的，入党快；非工农出身，历史有些问题，业务人员，知识分子入党慢。（三）、干部等级问题不公平。（四）、党员和非党员犯错误处理轻重不一。（五）、所谓“15号干部”（领导家属）工作太轻松。（六）、领导生活上特殊。（七）、福利不公道。（八）、领导和党员作风生硬粗暴。

6月15日，随着全国全省各地群起声讨所谓“牛鬼蛇神”，沙县也同样在发现了“敌人”

之后，立即组织了力量进行“出击”。

开始反击时，各单位根据毛主席提出的六项标准进行人员排队，分析其言论和意见，强调要“以理服人”，开展说理斗争。在初期，注意先揭露“反动和错误”的言行，在群众充分揭露之后，再进行分析批判，并允许右派发言，个别单位配合斗争出了大字报和漫画。

6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打击、孤立资产阶级右派分子的指示》。

同日，县委整风领导小组决定在县人委会、县供销总社、沙县中学等3个反击右派分子的重点单位，集中力量齐放齐鸣，反击右派。

7月，中共中央在青岛召开省市委书记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反右派斗争的问题，毛泽东在会议期间写了《一九五七年夏季的形势》一文。会议对整风和反右派斗争作出了规划和部署。

7月15日，县委对整风运动中党内各种分子情况进行登记，属于“为右派辩护”的党内分子有2人。

7月27日，因全县旱情严重，根据地委指

示，抽调一部分人下乡抗旱，确保农业丰收。因此，机关反右派斗争暂停。暂停期间，一面组织留在机关的同志学习毛主席、周总理及陆定一的报告，一面内部整理材料并一一核对。

8月28日至9月4日，县委召开县、区、乡干部会议，到会的1400余名干部就粮食统购统销问题展开大辩论。县委认为，会议经过大放大鸣大争，分清了粮食问题上的大是大非，批判了本位主义和右倾思想。一致表示要理直气壮的领导好10万人口的社会主义辩论。

9月5日，县委整风指导小组提出《关于反击右派意见（草稿）》。

9月13日，县委提出《关于前一段反击右派斗争情况的继续深入开展的意见》。《意见》根据毛主席报告的六条标准和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关于划分左、中、右标准的建议精神，结合沙县具体情况，提出六条具体规定，作为划分右派分子的标准。

9月16、17日，县委召开机关党支部书记会议，检查总结前段反右派成绩经验和缺点，批判右倾温情主义思想，认真学习关于划分右

派分子六条标准，联系实际进行讨论，提高对右派分子的识别能力。同时，具体讨论在本机关开展斗争的方法。

9月20日至10月9日，中共中央召开八届三中全会，会议听取和讨论邓小平关于整风运动的报告，着重讨论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的方针、政策和具体部署等问题。

9月22日，县召开有240人参加的积极分子训练班，着重讨论继续深入开展反右派斗争的重要性和斗争策略问题，批判各种错误思想，端正态度。会议结束后，各支部先后召开支委会，支部会，成立3至5人的反右派中心小组。

9月25日，县委整风办发出反击右派斗争情况简报，决定增加学习和运动的时间：每周6个早上和3个晚上，必要时，可再加一、两个下午时间。

9月下旬，县工交系统的铁、竹、木、五金、建筑社和电厂、酒厂、印刷厂、搬运站等9个基层单位进行放鸣。10多天中，提出846条意见，其中，认为正确的780条，认为错误31条，

认为是反动性质或不满言论 35 条。

9 月底至 10 月初,全县小学教师与农民一道参加大辩论,并以学区为单位专门组织放鸣。

10 月 5 日,县工商界开始大放大鸣,10 天时间,提出意见 691 条,其中认为正确的 651 条,认为错误的 35 条。

10 月上旬,根据省地委指示,县委组成整改委员会,并设立整改办公室。各区和机关单位相继成立整改领导小组。

10 月 14 日,县委将 8 名右派分子材料上报南平地委批准。地委整风指导小组初步意见是:1 名“暂不定右派”,6 名“不应划右派”,1 名“可划为中右”。

10 月 15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划分右派分子标准的通知》(党内通知)。

同日,经地委审批正式通知的县直机关第一批右派名单下达,其中有极右派 2 名,一般右派 8 名,暂不定案 1 名。

另有七名再补充材料后继续上报。

10 月 17 日,县直机关反右派斗争开始陆

续展开，共有 16 个支部（包括大小单位 31 个），676 人，其中党员 252 人，团员 164 人，非党团员 260 人。

10月 18 日，县委整风指导小组总结了前一段整风反右的主要成绩。并规定：划一般右派分子要经地委批准，划极右派分子要送地委决定，省委批准。未经批准，一律不得斗争。

10月 20 日，县委整改办公室对 5 月中旬至 10 月中旬，进行的放鸣进行统计，共提出不同意见 38742 条（其中认为正确意见占 65.1%，错误意见占 22.2%，带有反动性质的意见占 12.7%）。县直机关 36 个单位提出意见 1469 条（其中认为正确意见 1197 条，错误言论 203 条，带反动性质的言论 69 条）。

10月 25 日，省委批准下发省委整风领导小组“关于对右派分子未作组织处理之前若干待遇的暂行规定”。

10月 26 日，南平地委整风指导小组通知各县，提出在划分右派时，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10月 30 日，中共中央公布《划分右派分子的标准》。

10月31日，县委整风领导小组发出第15期简报，认为：通过这段时间反右派斗争，右派已开始陷于被动和孤立；中间派由原有39.3%，减少为23.3%；左派原有343人，扩大为438人，通过反击右派斗争，得到锻炼提高。

11月2日，南平地委整风办公室，编出第2期《整风简报》，内有一篇题为《打垮右派分子童××的几点经验》，（摘自沙县整风办通报）。

11月4日，县委整风办发出《关于划分中间派应注意的问题》，规定了划中左、中中、中右的标准，要求各支部、中心组将目前左、中、右，进行一次站队。

11月5日，南平地委整风领导小组通知各县：应转入以整改为主的第三阶段，批判中右分子的右倾思想应放到第四阶段进行。前段划分右派有些偏宽，要求对地委已审批的右派进行全面复查鉴定。

11月5日至8日，县委召开斗争右派分子会议和至今尚未发现右派的机关支部书记会议，主要是检查运动斗争策略和方法，以及左、中、右的思想变化与复查右派材料，并研究

讨论出下阶段的工作意见和方法。

11月6日,经南平地委审批的沙县又一批右派名单(共5名)在内部公布。

11月17日,县直机关各支部召开支委会、支部大会,制订斗争计划,建立整风中心小组。

12月4日,县委发出第17期整风反右简报、指出要克服松懈思想和畏难情绪,纠正复查右派材料中“宁左勿右”、“宁错勿漏”的作法。

12月15日,县委召开县直机关全体干部会,动员转向以整改为主的整风阶段。

12月30日,南平地委整风办公室发出第7期《整风简报》,转载《沙县兵役局掀起整改鸣放高潮的几点经验》。